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拟作为举办者设立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培训中心，注册地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粮创智厂区3栋17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元。

2、公司拟作为举办者设立北京市顺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注册地为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京顺路99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元。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年5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培训中心、北京市顺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的议案》，该议案表决董事8名，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报当地主管部门进行前置许可及办理登记手续。

(四)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培训中心

注册地：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中粮创智厂区 3 栋 17 层

办学内容：信息技术培训

举办者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如下：

举办者名称	币种	投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	100.00%

2、名称：北京市顺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注册地：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京顺路 99 号

办学内容：计算机程序设计员

举办者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如下：

举办者名称	币种	投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	100.00%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更好地开展公司业务，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整体效益。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此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提升竞争力，完善公司管理，发挥规模优势，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上述主体设立后，预计将在未来为公司带来经营收入和现金流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四、关于交易实质的其他内容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6日